

思想政治工作 研究与创新

B 献给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建校45周年
B eijing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主 编 / 段建国 徐连春
执行主编 / 郭赤婴 执行副主编 / 莎日娜



旅游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段春海

责任编审：张一帆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与创新/段建国、徐连春主编. —北京:旅游教育出版社

2009. 10

(理论研究与实践文丛)

ISBN 978-7-5637-1864-1

1. 思... 2. ①... ②...
W. G641.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63902号

思想政治工作 研究与创新



献给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建校45周年

Beijing International Studies University

主 编 / 段建国 徐连春

执行主编 / 郭赤婴 执行副主编 / 莎日娜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南星1号

邮 编 100024

发 行 电 话 (010)57734011 65728272 65767462(传真)

本社网址 www.tepedu.com

E-mail sgfx@163.com

排 版 单 位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部

印 刷 单 位 北京科艺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单 位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960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250 千字

版 次 2009年10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1.00 元

图书如有缺页或装订质量问题,请到出版社调换。



旅游教育出版社

策划编辑:赖春梅

责任编辑:张 毅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与创新/段建国,徐连春主编. - 北京:旅游教育出版社,
2009. 10

(理论研究与实践文丛)

ISBN 978-7-5637-1864-1

I . 思… II . ①段… ②徐… III . 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国—文集
IV . G641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63909 号

理论研究与实践文丛

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与创新

主编 段建国 徐连春

执行主编 郭赤婴 执行副主编 莎日娜

出版单位	旅游教育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南里 1 号
邮 编	100024
发行电话	(010)65778403 65728372 65767462(传真)
本社网址	www. tepcb. com
E-mail	tepxf@163. com
排版单位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激光照排部
印刷单位	北京科普瑞印刷责任有限公司
经销单位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 × 960 1/16
印 张	14.5
字 数	220 千字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1.00 元

(图书如有装订差错请与发行部联系)

献给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建校 45 周年

序言

高校的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思索思想政治工作“发展什么”与“如何发展”的问题。我们在推进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进程中,要自觉运用科学发展观,坚持以人为对象,解决人的思想观点和政治信念问题,提高人的思想觉悟和认识水平,搞好党的建设,真正做到“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努力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思想认识水平和高校精神文明、校园建设的水平。这就要求我们从实际情况出发,学习掌握科学发展观的理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知识能力,研究解决实际问题,丰富创新工作方法,组织锻炼专业队伍,努力提高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者的思想政治水平和专业技术水平,促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的改革与创新。

本论文集共收录 33 篇文章。作者大部分是来自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思想政治工作第一线的中青年同志。这些同志自觉运用科学发展观的理论和方法,在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中,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和管理工作中,甘于奉献,勇于实践,勤于探索,敢于创新,各项工作取得了丰硕的成果。他们的文章,有着对工作的热爱和执著,有着独家的第一手材料,有着对火热生活的冷静思索,质朴、新鲜、生动,耐人寻味,是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理论成果。文集中有对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问题的思考和回答,有对和谐校园文化建设问题的实际研究,也有对高校管理工作的理论总结。这些文章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马克思主义学风,从不同的方面和角度,不同程度地揭示了隐藏于实际问题中的基本规律,提出了解决问题的对策和方法,不仅有理论意义,更有着促进工作的实际意义。文集的形式不拘一格,有学术论文,也有调研报告,行文基本体现了人民群众喜闻乐见的朴素文风。几位老同志的文章各有独到之处。他们的文章和中青年同志的文章一起结集出版,从一个侧面反映出老同志奖掖后生,以老带新,年轻人虚心学习迅速成长,整个学院生机盎然,后继有人的良好局面。整理和出版这部论

文集,就是要真实地反映并记录我们今日在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以及其他工作方面所取得的实际成绩和理论成果,同时记录我们遇到了什么样的问题和困难,记录我们在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理论研究方面如何提高自己,不断发展创新的过程。愿作者们的辛勤工作对全国的同行有所帮助。

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的实践发展和理论建设是长期的。随着形势的变化和事业的发展，我们已经取得的成绩将会显出不足，我们将为此继续不断努力和创新。愿本文集所记录下的鲜活历史和理论思考，警示它们的创造者戒骄戒躁，激励他们继续前进，去创造中国高等教育更加美好的明天。

段建国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党委书记

2009 年 5 月



(6) 用科学发展观统领高校纪检监察工作	徐连春(1)
(7) 充分认识反腐斗争的严峻形势 用统筹方法指导反腐倡廉建设	张双桥(6)
(8) 对实施系(院)党政共同负责制的认识和思考	党政共同负责制课题组(11)
关于网络环境下党建工作新载体的研究	杜威(22)
新时期加强高校网络党建工作的思考	舒虹(30)
从组织生活创新看高校基层党组织执行力的提升	李嘉珊 姚冰(35)
贯彻“十七大”精神,推进高校基层党组织工作方式和机制创新	倪宏志 刘迪(40)
用科学发展观统领高校出版社党建创新	雷金牛(47)
简论优化中国创新环境问题	郭赤婴(55)
儒家之“道”与当代思想政治教育	唐晓敏(61)
树立科学发展观,探索思想政治教育的和谐发展	李臻(65)
高校荣辱观教育效果浅议	莎日娜(70)
以科学发展观指导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创新	饶其康(84)
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与经济困难学生核心价值观教育	李臻(91)
发挥思政教育主体性特征 构建大学生自我教育体系	王政红(97)
高校基层思想政治工作经验与总结	王秀琳(105)
论网络道德主体的道德判断能力培养	辛辰(113)
试论网络信息对当代大学生价值观的影响与对策	唐恩恩(118)
浅论网络传播中女大学生主体性的缺失	莎日娜(124)
大学生的人格素质培养	韩荔华(131)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学生工作实践结合的几点认识	郝青梅(137)
大学生消费现状和消费心理探究	罗强 杜佳征(143)



关于我国当代大学生就业难的瓶颈性分析	杨渝	(155)
以科学发展观浅析女大学生就业问题	周丽新	(161)
树立正确学习观念 增强求职竞争力	白岩	(168)
和谐校园并不遥远——浅谈高校和谐院校建设	陈静	(172)
高校校园文化与英语教学的关系——理论与实践	张占军	(176)
浅谈高校和谐校园文化建设	郭刚	(181)
班导师制度化建设调研报告		
.....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学生处 人事处 国际经济贸易学院	(186)	
国际文化贸易专业建设中的科学发展观探讨	王育红	(206)
高校学生读者文献需求特点初探	郝京清	(209)
发挥在校生作用开展校友工作的意义与途径浅析	李志杰	(214)
论图书馆一线工作人员的地位和使命	郝京清	(219)



北林具體到校方，即管理人和生、高生等，而基當時的校規、制度所
有問題都得由校方負責，但校方卻說「不是」。校方管教育局說「是」，但校方自己說
「不是」，並說「我們沒有問題」，這就是所謂的「說謊」。

用科学发展观统领高校纪检监察工作

徐连春

科学发展观，是指导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理论成果，是推进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党的建设必须长期坚持的根本指导方针。党的“十七大”把科学发展观写入党章，要求“在新的发展阶段继续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的‘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高校是教书育人的地方，高等教育工作地位崇高、使命光荣。高校要加强反腐倡廉建设，更好地服务于建设高质量大学、培养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同时构建和谐社会、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中心，就必须自觉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和推进纪检监察工作。

要用科学发展观统领和推进纪检监察工作，首先就要掌握科学发展观的内涵。即：“第一要义是发展，核心是以人为本，基本要求是全面协调和可持续，根本方法是统筹兼顾。”

一、为高等教育发展保驾护航，是高校纪检监察工作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首要任务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高校纪检监察工作必须紧紧围绕“发展”这个“第一要义”。高校是培养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摇篮，是传承和创造先进科学文化知识的重要基地，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辐射源。近年来，我国高等教育正处于改革发展的关键时期，从“十一五”时期开始，高校的发展战略已从过去的扩大规模，向更加注意提高教育质量，加强学科建设转变；教育重点，已从过去的注重学生培养数量，向注重增强学生的创新和实践能力转变。国家为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国战略，不断加大对高等教育的投入，教育教学、学科建设等科研经费总量不断增长，基础设施建设的规模逐渐扩大，学校可调配的资源也明显增加，参与市场经济越来越频繁。所有这些，无疑给高等教育



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物质基础。为了提高这些投入的产出率,充分发挥其效能、增加其效益,促进高等教育又好又快、持续健康发展,必须履行高校的纪检监察职能,加强高校反腐倡廉工作,营造一个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保证和促进高等教育科学发展和高校人才健康成长。

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更好地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可持续发展战略”。“科教兴国”、“人才强国”要求必须加大对国民教育的投入,以高教事业发展为先导,通过高等教育,为国家的发展建设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持。高校纪检监察工作要紧紧围绕这一中心,服务发展大局,自觉把纪检监察工作放在落实科学发展观的大背景下去把握,紧紧围绕高校发展中心工作来展开,始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充分发挥高校教学、科研、社会服务三大职能。高校纪检监察部门要主动了解学校的改革发展情况,对各项任务目标的进展情况迸行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妨碍科学发展的各种问题,消除影响科学发展的各种因素,协助党委和行政正确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确保学校的改革、发展和稳定,真正做到为高等教育的发展保驾护航。高校的其他部门也要认识到,纪检监察工作是为学校发展扫清障碍,促进学校发展的重要工作;是为学校的发展,提供服务和政治保障的重要工作,而绝不是专门挑毛病、找问题,为学校发展制造麻烦和障碍的阻力。对教育收费、财务管理、招生录取、工程建设、物资采购招投标、校办产业等领域和环节进行监管,对学校重大决策进行监督,对领导班子,特别是领导干部进行廉洁从政的教育、管理和监督等,完全是为了推动高校的改革和发展,为了让广大干部、教职员在法律和各项制度、纪律的规范下安全放心地从事本职工作,完成工作任务,同时,也是为了让大家干干净净做事情,安安心心创收。发展是硬道理,发展是解决一切问题的基础,高校的各项工作都应围绕这个中心,明确这一“要义”,大家齐心协力为发展贡献力量。

二、坚持以人为本,维护人民的根本利益是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科学发展观的核心是以人为本。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高校纪检监察工作坚持以人为本的精神,要从以下两个方面入手:

第一,纪检监察工作必须把维护群众根本利益作为第一职责,把群众满意作为衡量工作的第一标准,以改革创新的精神,进一步探索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高校中存在的影响群众切身利益问题的有效措施,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具体落实到纪检监察各项工作中去。纪检监察干部要按照党的“十七大”要求,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



把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工作的重点。就高校而言，其各项工作都与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紧密相关。人民群众最关心的，是招生录取的公开、公平，教育收费的合理合法，校园环境学术风气的风清气正，教育教学、科学的研究的氛围良好等。为了解决这些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高校纪检监察部门要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深入推进反腐倡廉工作。

第二，在履行纪检监察工作职责时，坚持惩治腐败行为与保护合法权益并重。教育在先，预防为主，关口前移，对广大党员干部严格要求、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提醒、及时纠正，尽量让同志不犯或少犯错误。在批评和处分干部时要从关心人、爱护人、帮助人的目的出发，批评与教育相结合。对违纪甚至违法的人，要本着宽严相济、区别对待，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原则，教育指导他们端正态度、如实交代，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挽回给国家造成的损失，主动争取减轻损失，从宽处罚。纪检监察干部须秉公办事，坚持原则，严肃党纪、政纪，不仅要让广大人民群众看到根本利益得到维护和实现，树立反腐倡廉的信心，增强我们党在人民群众中的凝聚力，同时，也要让违反党纪、政纪的人们了解政策，采取明智的行动，争取适当的处理。对于一些有工作能力和热情，但是由于群众不了解情况对其有不实举报反映的人，纪检监察部门要实事求是，在政治上给予更多的理解、关心和支持，及时说明情况、澄清事实，保护他们的工作积极性，团结调动一切力量，为高校的中心工作努力奋斗。

三、坚持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是做好高校纪检监察工作的基本要求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高校纪检监察工作必须强调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要认真研究新形势下纪检监察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按客观规律办事，做到科学安排、科学推进。当前我国经济体制深刻变革、社会结构深刻变动、利益格局深刻调整、思想观念深刻变化，高等教育事业站在了新的发展起点上，高校办学规模的扩大和办学形式日益多样，加上各项内部改革的不断深入，呈现出许多新情况、凸现出许多新矛盾、暴露出许多深层次问题。这都需要纪检监察工作从国家和高校的实际情况出发，提出切实可行的思路，采取有效措施。中央 2008 年出台的《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2008—2012 年工作规划》（以下简称《工作规划》），从党的事业发展和党的建设全局出发，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关于反腐倡廉建设的新思想、新部署、新要求，既秉承《实施纲要》的基本精神和总体要求，又根据新的形势任务、新的实践经验大胆创新，以战略性、系统性思维和与时俱进的精神，进一步回答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坚持什么方向,抓什么工作和怎样抓工作的问题。《工作规划》充分体现了科学发展观的精神实质和根本要求,是今后五年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的指导性文件。为全面落实中共中央的《工作规划》、《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和《北京市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2008—2012 年实施办法》,发挥制度建设在高校防治腐败中的重要作用,市纪委、市教育工委、市监察局、市教委,前不久又下发了《关于加强普通高等学校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基本制度建设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这个《意见》结合北京高校的实际,更具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是北京高校纪检监察工作加强制度建设的具体指导性文件,必须认真地不折不扣地贯彻执行。

纪检监察工作落实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根本要求,要坚持以下两点:

第一,坚持全面推进教育、制度、监督、改革、纠风、惩处各项工作,从整体上开展反腐倡廉工作。要善于从全局和战略的高度观察和审视高校反腐倡廉建设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坚持与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及党和国家建设事业的总体布局相适应,整体把握反腐倡廉建设的进展情况,把本校和高校的情况放到大形势环境中去分析和认识,在总体思路上始终坚持反腐倡廉方针,以改革的精神完善工作机制、破解工作难题、拓展工作领域。要按照中央关于反腐倡廉工作的总体要求,把改革的推动力、教育的说服力、制度的约束力、监督的制衡力、惩处的威慑力有机地结合起来,整体推进反腐倡廉工作。要正确处理严格执纪、查办案件与服务改革、促进发展的关系,使反腐倡廉与改革、发展、稳定相互促进、良性循环,提高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的整体效果。

第二,坚持党委统一领导,发挥纪委的组织协调作用,大胆组织不越权、善于协调不包办,按照党章赋予的职责到位不越位,站在全局的高度,发挥方方面面的作用,调动各部门的积极性,形成整体合力,推进高校的反腐倡廉工作。要建立健全党风廉政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明确校、系(院)党政及各职能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抓反腐倡廉工作的责任,明确承担责任的牵头单位和协作单位及完成时限。要加大责任制落实的力度,抓紧检查督办,坚持“一岗双责”,严格责任考核,推动责任部门履行牵头责任和协作责任,真正形成党政齐抓共管、各部门各尽其责、纪委组织协调、群众积极参与的局面,确保高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任务真正落到实处。

四、统筹兼顾,是高校纪检监察工作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根本方法

高校纪检监察工作任务繁重,涉及党政工作对象、工作主体,具体业务很多,



必须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在工作对象上,要坚持以党员领导干部为重点,通过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着力解决领导干部的廉政问题,使各级领导干部真正做到为民、务实、清廉,讲党性、重品行、做表率。在工作内容上,要以制定切实可行的规章制度为重点,以规范和制约权力为核心,按照结构合理、配置科学、程序严密、制约有效的原则,建立健全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权力运行监控机制,增强权力运行的透明度,保证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加强对重点权力行使的监督。在高校的权力运行监控机制建设中,要坚持以容易滋生腐败的重点领域、重点工作和关键环节为抓手,围绕干部任用、人事招聘、招生录取、教育收费、财务管理、物资采购、基建维修及教学科研专项经费的使用等工作确定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有重点地构建监督体系和权力运行机制。最近,北京市委、市政府下发了《关于在全市推进廉政风险防范管理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要求结合各单位实际,突出重要岗位,认真查找在思想道德、岗位职责、业务流程、制度规定和外部环境等方面可能发生腐败行为的风险点,并采取前期预防、中期监控、后期处置等防控措施,对预防腐败工作进行科学化、系统化循环管理。高校党委纪委要认真学习这个《意见》,提高反腐败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以科学发展观统领高校纪检监察工作,是对高校纪检监察干部的新要求。要符合这一要求,完成党交给的光荣而艰巨的任务,高校纪检监察干部须努力提升自身的综合素质。首先,要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树立科学执纪理念,自觉同以胡锦涛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维护党中央的权威,坚决维护党的纪律的权威,强化惩治腐败是成绩,预防腐败也是成绩的理念。其次,要坚定理想信念,充分认识加强自身监督的必要性,自觉接受各方面的监督,做到监督规范用权,要率先规范使用监督权;反腐蚀要率先拒腐蚀;监督别人要率先自觉接受监督;查办案件要率先做到一身正气。律人先律己,纪检监察干部是党规党纪的监督者与捍卫者,同样也是接受监督的示范者。再次,纪检监察干部还要加强党章党纪党规、宪法法律和有关专业知识的学习,通过学习,增强工作的前瞻性和预见性,根据变化的形势,解放思想,与时俱进,推动工作观念创新、理论创新、制度创新、实践创新,提高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



自党的“十六大”以来，我党反腐败斗争取得重大成果。反腐倡廉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使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任务艰巨。

充分认识反腐斗争的严峻形势 用统筹方法指导反腐倡廉建设

通过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对“以人为本”的“要义”和“五个统筹”的方法有了更深入的理解。以科学发展观指导工作，就是要结合本职实际，以解决存在的问题为目的。胡总书记在中纪委第三次全体会议上的讲话中概括了党员干部队伍在思想和作风方面存在的十个方面的问题，明确要求全党同志一定要充分认识反腐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旗帜鲜明地反对腐败，深刻理解总书记处的讲话精神，认清反腐斗争的形势，用统筹的方法指导高校开展反腐倡廉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充分认识当前反腐斗争的严峻形势，切实增强反腐倡廉建设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自党的“十六大”以来，我党反腐败斗争的力度不断加强，查处了陈良宇、杜世成、郑筱萸等极少数高级干部的严重违纪案件，依纪依法予以严肃处理。这表明了我们党反对腐败的坚强决心和鲜明态度。1997年10月至2002年9月“十六大”召开前的5年中，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86万余件，给予党纪政纪处分84万余人，占全国党员总数的1.41%。2002年12月至2007年6月“十七大”召开前的5年中，全国纪律检查机关共立案67万余件，结案近68万件（包括“十六大”前未办结案的案件），给予党纪处分的51万余人^[1]，占全国党员总数的0.71%。从这两组数字中体现出四方面的信息：一方面，说明从“十六大”到“十七大”，我党严肃查处违法乱纪的党员干部力度不减，决心不变；第二方面，说明受处分的党员总数所占比例从1.41%下降到0.71%，下降幅度50%，说明反腐斗争取得了有效的进展；第三方面，说明受到处理的党员干部只是全体党员的少数人，党员思想建设总体是好的，绝大多数同志是合格的党员；第四方面，这两组



数字也说明,在党内仍然有少数党员不称职,是不合格的党员,尽管所占比例不大,但是,被查处的党员干部大都是有一定影响的领导,并且分布很广泛,在不同的地区(行业),可以说对党的执政能力和威信产生了极大的消极影响。中纪委在“十七大”报告中指出:违纪违法案件在一些地方和部门仍呈易发、多发态势,极少数高中级干部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影响恶劣。胡总书记要求全党同志一定要充分认识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把反腐倡廉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旗帜鲜明地反对腐败,坚决惩治和有效预防腐败,并强调指出,反腐败斗争是关系人心向背和党的生死存亡的大事,不能一蹴而就,必须常抓不懈、警钟长鸣,持久、深入地开展下去。

(一) 从全国内地 31 个省、市、自治区的反腐败形势来分析,腐败现象相当严重

从党的“十六大”以来,中央查处的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的分布来看,4 个直辖市一个不少,都发生了严重的、有恶劣影响的案件。如,北京的陈希同、王宝森、刘志华、毕玉玺;天津的李宝金;上海的陈良宇;重庆的市委宣传部长;其他省市、自治区大都有腐败分子被查处,从网上查询的结果,有省部级领导被查处的省份比例高达 87.1%。涉及中央政治局委员 2 人,全国人大常委会副主任 1 人,省委书记 2 人,省长、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政协主席 6 人,省委副书记 4 人,副省长 22 人,省人大副主任、政协副主席 20 人。如,河北省人大常委会主任程维高、秘书李真;河南副省长吕德彬;山东省委副书记杜世成;山西省委副书记侯武杰;辽宁省副省长刘克田、朱川;辽宁省沈阳市长幕绥新;黑龙江政协主席韩桂芝;安徽省委副书记王昭耀、副省长王怀忠等^[2]。

(二) 国家部委机关部门违规违纪的现象比较严重

2007 年审计署通报的 49 个部门大都有违规资金现象。公安、司法、交通、海关等行业领域不同程度地存在腐败。如,公安部副部长李纪周、国土资源部原部长田凤山、国家医药管理局局长郑筱萸、原国家科委主任李效时,以及辽宁、河北、湖南、广东、云南、天津、江西、北京等地的法院院长、检察长被查处,四川、贵州交通厅的副部长厅长被查处,等等。

(三) 教育系统的大案、窝案增多

在 2008 年“全国教育纪检监察会议”上,田淑兰部长在报告中提到三个并存: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将是成效与问题并存;防治力度不断加大和腐败现象易发、多发并存;群众对反腐败期望值不断提高与腐败现象短期内难以根治并存。2009 年 2 月,中共北京市委常委、市教育工委书记赵凤桐在“北京市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中指出:首都教育系统违纪



违法案件仍处在易发、多发阶段,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特点,大案、要案增多,窝案、串案有所上升,犯罪主体从管钱、管物的部门向教学科研领域蔓延,以权谋私和以岗谋私并存。

二、分析产生腐败的原因,积极探索反腐倡廉建设的有效途径

胡锦涛总书记要求全党同志一定要充分认识反腐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腐败现象自有人类以来就有,中国存在,国外也存在。腐败并不是中国的特有事物。以前有,现在有,今后也还会有,这就是反腐败斗争的长期性。

从客观上讲,只要有利益可争,只要存在利益不对等,只要还有稀缺资源,公权就有可能被滥用,腐败现象就会存在。就如同只要生物体存在,就会有病菌侵害,甚至病菌还会产生新生代,如SARS,非典病菌、甲型H1N1流感病毒等。人类不可能完全消除病菌,只能是提高人体的免疫力,把病菌的危害减少到最低限度,以保障人体的正常生长发育。在现实政治生活中,腐败现象存在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有我国政治、经济体制转型期自身的原因,也有中国社会历史渊源的原因,同时也有国外意识形态侵蚀的原因。

从主观上讲,产生腐败现象,归根到底是由于人的利益观、人生观发生了扭曲。共产党员如果能把党的宗旨落实在行动中,想明白自己为什么入党,入党做什么,为谁谋利,为谁用权的问题,腐败现象存在、产生的动机基础就减少了。

从他律的角度来讲,如果制度建设不完善、监督不到位、管理混乱,也会给腐败分子有机可乘。

因此,我党自“十六大”以来,制定了《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实施纲要》,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胡总书记要求在坚决惩治腐败的同时,更加注重治本、更加注重预防、更加注重制度建设,拓展从源头上防治腐败的工作领域。今年北京市委市政府要在全市大力“推进廉政风险防范管理工作”,目的就是从明确岗位职责、工作标准和相关制度入手,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增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意识,把预防腐败的工作落到实处,以降低廉政风险。

三、落实科学发展观,用统筹的方法指导学校开展反腐倡廉建设

中国共产党反腐败的决心和力度已经明了,胡锦涛总书记在“十七大”报告



中指出：中国共产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了党同各种消极腐败现象是水火不相容的。坚决惩治和有效预防腐败，关系人心向背和党的生死存亡，是党必须始终抓好的重大政治任务。加强反腐倡廉，铲除腐败分子是以最广大人民的利益为本，是对党员干部最大的保护。历史经验证明，惩治腐败，不会影响社会稳定；惩治腐败，不会阻碍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惩治腐败，不会失去民心；惩治腐败，不会损害党的形象；惩治腐败，不会动摇党的执政地位。

用科学发展观统筹的方法指导高校开展反腐倡廉建设具有重要意义。高校是培养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人才的重要基地，在校大学生最终都要走向社会，成为各个行业、不同岗位的建设者。因此，高校是拓展防治腐败工作领域的重要源头之一。高校的中心工作是教书育人。因此，在高校开展反腐倡廉建设，首先，要统筹兼顾好与中心工作的关系。反腐倡廉建设是党建工作内容之一，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与学校的中心工作相结合，在校党委的统一领导下，把反腐倡廉建设的各项制度融入各项实际工作中去，实行“一岗双责”。如，今年党委的中心工作是开展好科学发展观的实践活动，而“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月”活动的主要内容完全可以与实践科学发展观的要求一致起来，推进“廉政风险防范管理工作”也可在实践科学发展观的第三阶段，整改时一并进行。其次，要统筹兼顾好纪委组织协调与各单位负责的关系。反腐倡廉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不是哪一个部门能单独完成的任务，必须坚持“党委统一领导、行政全力配合、纪委组织协调、部门各负其责、依靠群众积极参与”的工作体制，完善“大宣教”的工作格局，全员参与。人人都是监督主体，人人都须廉洁自律。这就要求我们在高校工作的教师、学者和各职能部门工作人员，都要保持政治上的清醒和坚定，从我做起，把“十七大”精神贯彻落实到自己的实际行动中，落实到干好本职工作上。广大党员都应成为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模范，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科学发展观的忠实执行者、社会主义荣辱观的自觉实践者、社会和谐的积极促进者，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饱满的政治热情，自觉接受教育，经受锻炼，出色完成本职工作。再次，要统筹兼顾好制度制度与执行制度的关系。制度是带根本性的。好的制度，可以使坏人不能犯错误；不好的制度，可以使好人犯错误。制定制度一定要有科学依据，要以人为本，全面、协调、可持续。落实该项制度一定要有利于促进学校的发展，而不能成为发展的桎梏。同时，在制度确定之后，就必须认真地执行，绝不能把制度当成一纸空文，有制度不执行或不认真执行，都是对党的事业不负责任的表现，是对党员干部不负责的表现，是发生腐败的根源。最后，要统筹兼顾好教育制度与监督惩治的关系。教育、制度和监督、惩治的出发点及目的是一致的，都是为了保护党员干部不犯错误。教育、制度和监督，是针对尚未犯错误的人，使之增强自